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20260604001

甲方（需方）：鄂伦春自治旗大杨树第三中学

地址：鄂伦春自治旗大杨树镇

乙方（供方）：黑龙江诺通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南通大街 258 号船舶电子大世界西区 3 楼 339 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智慧教学 AI 系统建设采购项目的中标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竞争性谈判文件及中标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如下：智慧教学 AI 系统建设采购项目一批，包括 AI 智慧教学平台、AI 课堂分析与评价系统、教学资源库管理系统等软件系统及相关硬件设备。。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品牌、详细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等，详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2026 年 08 月 06 日

（二）交付地点：鄂伦春自治旗大杨树第三中学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详见附件一《货物清单》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李庭川 15545052888

（五）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刘超 13514709108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

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
2. 符合甲方招标竞争性谈判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
3. 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及竞争性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性能、功能作出的书面承诺保证。上述质量及功能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最终验收的核心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

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
2. 符合甲方招标竞争性谈判文件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
3. 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保证;
4. 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汽运。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到货验收:乙方将货物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后3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共同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检验,并签署《到货验收单》。

(二)安装调试与试运行:乙方完成全部货物的安装、调试、集成后,应向甲方发出书面《完工通知》。系统自《完工通知》发出之日起进入为期30个日历日的连续试运行期。

(三)最终验收:试运行期内,如系统无导致核心功能瘫痪或关键业务数据丢失的重大故障,且各项功能、性能指标达到合同及附件约定的标准,试运行期届满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应组织最终验收。最终验收合格的,双方签署《最终验收报告》。

(四)质量异议:在试运行期及最终验收过程中,如发现货物存在质量问题或与合同约定不符之处,甲方有权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应在收到异议后7个工作日内负责解决。最终验收合格后,并不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对货物质量的法定及约定义务。

(五)验收不合格: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品牌、质量及功能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更换、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和工期延误责任由乙方承担。若乙方逾期未能解决,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收货物,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1,148,000.00元(小写) 人民币壹佰壹拾肆万捌仟元整(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 货款签订合同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7 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即人民币叁拾肆万肆仟肆佰元整 (¥344,400.00 元);

(二) 设备运到指定地点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7 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货款, 即人民币肆拾伍万玖仟贰佰元整 (¥459,200.00 元);

(三) 设备安装完成试运行后, 按第六条第 2 小条、第 3 条内容执行, 达到付款条件起 7 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货款, 即人民币贰拾贰万玖仟陆佰元整 (¥229,600.00 元)。

(四) 使用 2 个月无问题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3 日内, 甲方积极配合乙方联系旗财政,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 货款, 即人民币壹拾壹万肆仟捌佰元整 (¥114,800.00 元), 具体到账时间以鄂伦春旗财政拨款时间为准。

(五)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 黑龙江诺通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恒祥支行

银行账号: 08080701040005510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 乙方所供产品必须属正规厂家生产并按国家“三包”政策执行退换货和售后服务。

(二) 乙方提供合同设备的质量保证期自甲方签署《最终验收报告》之日起计 壹 年。在保证期内因设备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 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

(三) 在质保期内, 乙方应免费提供本合同项下所有软件的基础版本升级服务, 确保软件的兼容性、安全性和功能优化。

(四) 乙方应在最终验收前, 为甲方不少于 20 名教师及管理人员提供不少于 3 个工作日的系统化操作使用培训, 确保相关人员能独立、熟练操作系统。培训的具体方案、内容及考核标准由双方另行书面确认。

十、知识产权

(一) 数据归属与安全: 因本合同履行所产生的所有教学数据、学生行为数据、分析报告等数据, 其所有权和使用权均归甲方所有。乙方应采取一切必要的安全措施保护该等数据,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不得将数据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包括但不限于用于训练乙方或其关联方的模型或算法。乙方违反本约定, 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0% 的违约金, 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二) 知识产权保证: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 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 每延期一日, 甲方应按照逾期部份金额的 0.5% 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 5 日,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或逾期完成安装调试通过最终验收的, 每延期一日, 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0.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延期达到 15 日,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三)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功能要求, 或乙方未履行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更换、维修。若乙方拒绝、拖延或在甲方给予的宽限期内仍不能解决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全部损失 (包括但不限于为替换货物、恢复系统运行而支出的费用, 以及因系统无法使用造成的教学管理损失等)。

(四)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过程中存在提供虚假材料、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0% 的违约金, 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五)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全部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 5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 3 份, 采购单位、中标 (成交) 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 附件一：《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甲乙双方约定：乙方进场施工期间，甲方负责提供符合施工标准的作业场地，完成场地移交、配套协调等前置工作。因甲方原因致使施工现场不具备施工条件的，由此造成工期、验收期限顺延，验收延期责任由甲方承担。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鄂伦春自治旗大杨树第三中学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2026年6月10日



乙方名称：黑龙江诺通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2026年6月10日



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位
1	高清录播主机	AVA	AE-A7H Pro	2	台
2	录播流媒体处理软件	AVA	V2.0	2	套
3	智能跟踪处理软件	AVA	V2.0	2	套
4	智能课堂行为分析软件	AVA	V1.0	2	点
5	智能语音分析软件	AVA	V1.0	2	点
6	高清全景摄像机	AVA	AX-C22DUHA	4	台
7	高清特写摄像机	AVA	AX-C30DUHA	6	台
8	摄像机跟踪拍摄软件	AVA	V1.0	10	套
9	录制面板	AVA	KP-8N	2	个
10	拾音话筒	AVA	AX-DM828	12	支
11	电源管理器	AVA	RY-8+	2	台
12	功放	AVA	AM-1200	2	台
13	机柜	晟昊	XHSH-JG6622	2	台
14	无线话筒	AVA	GTS-650-LI	2	个
15	音箱	AVA	CS-305	4	对
16	全连接教学教研应用系统	AVA	V1.1	1	套
17	课堂主机	青鹿	Q-S300	2	台
18	智慧管理软件	青鹿	V2.0	2	套
19	智慧课堂软件	青鹿	V2.0	2	套
20	智慧测练软件(含作文)	青鹿	V2.0	2	套
21	智能笔	青鹿	QX-SP300	112	支
22	蓝牙 AP	青鹿	QX-BT200	2	台
23	智能笔充电柜	青鹿	QX-CB200	2	台
24	智能本	青鹿	定制	600	本
25	智慧黑板	HiteVision	HB-H831D	2	台
26	窗帘及窗帘盒	诺通科技	定制	2	项
27	乳胶漆	诺通科技	定制	130	m ²
28	教室门改造	诺通科技	定制	2	个
29	地胶	诺通科技	定制	124	m ²

以下无内容